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持股5%以上股东张品光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张品章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张品章	是	540,000	12.38	0.14	2025年01月24日	2026年01月12日	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品章	是	1,010,000	23.15	0.27	2025年01月24日	2026年01月12日	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550,000	35.53	0.41	-	-	-

2、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品章	是	1,200,000	27.51	0.32	否	否	2026年1月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张品章	是	350,000	8.02	0.09	否	否	2026年1月1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1,550,000	35.53	0.41	-	-	-	-	-	-

注：1、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品光	41,176,041	11.01	14,600,000	14,600,000	35.46	3.90	14,600,000	100	26,576,041	100
张品章	4,362,262	1.17	3,150,000	3,150,000	72.21	0.84	3,150,000	100	1,212,262	100
合计	45,538,303	12.18	17,750,000	17,750,000	38.98	4.74	17,750,000	100	27,788,303	100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据与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属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及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相关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